



付的，乙方有权中止履行本合同。甲方收到乙方中止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联系乙方支付相关费用，如仍拒绝支付的，乙方有权解除该合同，因合同解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。

A.7.3 如因乙方提交案件不及时导致此案件逾期，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。

A.7.4 甲乙双方一经签订合同之日起，合同立即生效，双方不得无正当理由单方违约。

A.8 争议解决方式

A.8.1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的有效期限内，就合同内容发生争议，应按照公平、诚信原则协商解决。

A.8.2 协商不成的，依法向双方所在地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A.9 合同的期限、修改和终止

A.9.1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或合同专用章方可生效，专利服务事务至该申请人自己取得“授予专利权通知书”，或该专利申请被撤回、非正常视为撤回即结束。

A.9.2 在合同有效期间，双方有权根据合同履行情况、业务及行业发展状况等对合同内容（包括收费标准）进行修改、补充或终止本合同，服务以合同为准业务员口头承诺无效。

A.9.3 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及补充须经双方书面同意后方可生效。

A.9.4 当双方终止合同时，甲乙双方的业务关系随合同的终止而自动解除。

A.9.5 本合同及附件共3页，一式2份，其中甲方1份，乙方1份。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

甲方代表（签字）：

尚志利

时间：2025年11月17日

乙方：北京理文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徐州分所

乙方代表（签字）：

郝顺

时间：2025年11月17日

